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  
號

承辦人：主任 侯玟卉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3

電子信箱：sakal10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2584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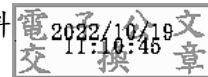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\_1110258462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10258462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110258462\_ATTACH3.pdf、  
376500000A\_1110258462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「強化人事人員職務歷練作業規定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0月14日總處綜字第1111001565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所屬各人事機構-機關公所專任人事、所屬各人事機構-學校專任人事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